

送达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实施条例》第十条之规定，下列文件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，予以公告。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三十日，该文件视为已经送达。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6263679

商标： 花博士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7月10日

原发文编号： 撤三20240000131562LZTZ

收件人名称： 哈尔滨侯博士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

发文类型： 领取商标注册证通知书

注册号/申请号： 6302492

商标： 大管家

原发文日期： 2025年07月22日

原发文编号： 商标撤三字[2025]第Y034556号

收件人名称： 林立

发文类型： 撤销决定